

##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7月14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7日通过邮件、专人送达、通讯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绚绚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以下人员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1）提名黄绚绚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吴桓桓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

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计投票制选举，上述二位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7月15日